

文学的《圣经》和文化

徐 鹏

(苏州大学文学院,江苏 苏州 215021)

〔摘要〕《圣经》并不单单是一部宗教著作,更是一部经典的文学著作,但是我们对其关注还未达到与其文学地位相当的程度。从中国文学的视角可发现《圣经》对中外文学的影响。

〔关键词〕《圣经》; 圣经文学; 影响; 文化

〔中图分类号〕I206 〔文献标识码〕B 〔文章编号〕1673-7016(2007)01-0037-03

作为欧洲文学的两大源头之一的《圣经》,自诞生之日起便不单单作为宗教圣典而存在。特别自1611年《钦定圣经》出版以来,它更对欧洲乃至世界文学都产生了不可估量的影响。当今世界上,许多民族的语言和文学作品中都有大量出自《圣经》的典故,有的甚至影响到人们的日常生活习俗。在我们熟知的经典文学作品中,很多就出自《圣经》或以圣经故事为蓝本。公元17世纪的英国大诗人弥尔顿以口授的方式为后人留下了3部光辉诗篇:《失乐园》、《复乐园》和《斗士参孙》,使得圣经中的人物由宗教符号变成了一个鲜活的文学形象。近代以来,无论是《红字》或《简爱》,还是普希金或贝克特,作品中无一不打上《圣经》的烙印。据统计,《圣经》仅在英译的过程中便“产生了300个以上的文学典故”,极大地丰富了英语语言和文学的表达范围。可以说,《圣经》随着基督教逐步推广的过程特别是英译过程,对词语的创新和文体的形成产生了极为重要的推动作用。西方文学从题材到体裁、形式到内容,无一不从《圣经》中汲取了丰富的养分。

一、《圣经》对文学的影响及其文学之美

在西方,很早便有人注意到《圣经》特殊的文学价值,对其展开专门研究。特别是20世纪以来,《圣经》深厚得文化积淀和特殊的文学价值得到重视,各流派都“纷纷从阐释学、文本分析、符号学、人类学、结构模式分析、接受美学、女性主义、新历史主义、后结构主义、后现代主义等理论视野……研究《圣经》,并获得重要进展”。我们在

欣赏西方的文艺作品时,更离不开对《圣经》的理解。达·芬奇的作品《最后的晚餐》便是根据《圣经》的内容而创作的,曾经最为畅销的小说之一《达·芬奇密码》把二者的关系更为紧密地联系起来。英国著名浪漫主义诗人约翰·济慈在他的《夜莺颂》中写道:

或许这同样的歌也曾激荡

露丝(即路得。作者注)忧郁的心,使她不禁落泪

站在异邦的谷田里想着家 (查良铮译)

如果读者对《圣经》的内容不甚了解的话,是难以理解诗歌的意境的。路得是《路得记》的主人公,她从异国来到亡夫的故乡悉心照料婆婆而不思再嫁,靠在麦田里捡拾麦穗维持生计。她的美德吸引了波阿斯,同时波阿斯的无微不至的关怀也赢得了路得的好感,最终二人结为夫妻。济慈所引用的这一意象,不仅使路得的形象更加饱满,也扩大了诗歌的内涵,使作者所要表达的主题的象征意义更加深远。

在夏洛蒂·勃朗特的小说《简爱》中,多处引用《圣经》典故,通篇贯串着《圣经》的思想。简爱的一言一行无不以圣经为依据,当她在劳渥德学校连粗茶淡饭都吃不饱时,就用《箴言》中的话来宽慰自己:“吃素菜,彼此相爱,强如吃肥牛,彼此相恨。”这是简爱无意中流露出的宗教意识,也是作者深层潜意识在作品中的反映。就连小说最后烧毁罗彻斯特庄园的大火似乎也是上帝的刻意安排,而远非自然之火。

收稿日期:2006-11-15

作者简介:徐鹏(1978-),男,江苏涟水人,苏州大学文学院在读研究生。

“五四”时期，许多作家如许地山、冰心、沈从文等都深受《圣经》的影响。许地山就曾翻译过《圣经》的《诗篇》等章节。冰心还曾根据圣经的故事写成组诗《圣诗》。她在诗的序中写道：“圣经这一部书，我觉得每逢念它的时候，——无论在清晨或深夜——总在那词句里，不断的含有超绝的美。其中尤有一两节，俨然是一幅图画；因为它充满了神圣、庄严、光明、奥妙的意象。”沈从文则称从中“学会了叙事抒情的基本知识”。这足以说明《圣经》的文学魅力。

在国外，圣经文学（the Bible as literature）的研究已经很普遍，许多高校都开设了《圣经》研究的课程。然而，虽早在唐朝贞观年间《圣经》即已开始传入我国，但是在相当长的时期内，由于文化传统和历史的原因，《圣经》一直被看成一部宗教典籍，很少有人从文学和文化视角对其关注。在我国大陆地区，建国后长达30年的时期，对《圣经》和圣经文学的研究一度视为是学术禁区。即便今天，我们的研究方向也多限于翻译及其与中国文学的关系，“对当代西方圣经文学的研究界的新动态新成果却知之甚少”，这与《圣经》在世界文学中的地位是很不相称的。

对于《圣经》本身的文学价值，我们应该像对待中国其他有宗教色彩的文学作品那样一视同仁，才能对其做出公允的评判和正确的认识。《圣经》的许多篇章，本身就是优美的诗歌、小说、传记或哲言。一些为我们所较为熟悉的《创世纪》、《出埃及记》、《雅歌》、《启示录》等，都表现出很高的文学水准。书中既有《路得记》那样真挚质朴的爱情描写，也有《马可福音》中对彼得三次心理矛盾的描写，虽无一字评论，人物形象却通过自身的言行而跃然纸上。

《雅歌》是古希伯来人优美的爱情诗集，全诗读来朗朗上口，感情质朴无华。在诗的开头，作者即以率真的笔调写道：

所罗门的歌，是歌中的雅歌。

愿他用口与我亲嘴。因你的爱情比酒更美。

你的膏油馨香。你的名如同倒出来的香膏，所以众童女都爱你。

把一个天真的少女形象用短短的几行文字表达出来。虽无《汉乐府·上邪》里“我欲与君相知，长命无绝衰。山无陵，江水为竭。冬雷震震，夏雨雪，天地合，乃得与君绝。”那样的坚毅果敢，来

得却更为浪漫奔放。诗中还写道：

我夜间躺在床上，寻找我心所爱的。我寻找她，却寻不见。

我说，我要起来，游行城中，在街市上，在宽阔处，寻找我心所爱的。我寻找她，却寻不见。

城中巡逻看守的人遇见我。我问他们，你们看见我心所爱的没有。

少女对情人的思念之情，无须再用多么华丽的词句来形容，却已经深深打动了读者的心。诗中描写男女相爱时对崇高神圣的爱情的膜拜：

爱情，众水不能熄灭，大水也不能淹没。若有人拿家中所有的财宝要换爱情，就全被藐视。

似乎这已经不是宗教圣典，而更像一部单纯的爱情诗。像其他民族一样，古希伯来人爱情和美好的东西都给予了无私的赞美，而《圣经》的文学价值也正表现于此。

我们也应该看到，在《圣经》的汉译过程中，特别是近代以来，译者经历由外国传教士到华人信徒、从基督教徒到文学翻译家的更替，无形中加强了它的文学特性。诸如诗歌翻译的格律化、文言化等，使其中的许多篇章“已成为名副其实的文学作品，具有独特的文学价值”。

二、对《圣经》的文化解读

如前所述，不仅在《圣经》的影响下产生了众多优秀的文学作品，也产生了许多耳熟能详的典故。在现代汉语中，我们都已经能清楚地理解诸如“诺亚方舟”、“最后的晚餐”、“犹大之吻”等词语的含义，有的已经成为汉语言的一部分。这些词语的加入丰富了汉语词汇，推动了语言创新，因而文化特征也随之产生变化。至今还没有其他任何一部作品能在如此长的时间内产生如此之大的影响；同时，它所产生的影响也反哺了圣经文学和宗教文化。在其成书的1600余年的漫长过程中，各种不同职业、不同社会地位、操着不同语言的人在不同地点、不同环境下用共同的信仰完成了这部人类历史上的巨著。可以这样说：没有文学和艺术等各方面的传播，它的影响就不会如此深远。

《圣经》是一本具有顽强生命力的书。在印刷术尚未发明之前，《圣经》多半是手抄的，然后再被重誊在不易损坏的材料上。但是其文体的正确性及其长存性却是经久不衰的。至今《圣经》各种版本手抄经卷之存在量，仍要比许多古典文学丰富得多。在宗教史上，随着基督教曾经遭受的迫害，

《圣经》也多次被禁毁,但至今仍能在世界各地得到传播。它现在也是研究欧美文学的必读书目之一,更能体现出它在文学和文化上的独特魅力。

《圣经》是一本名副其实的被翻译的书,在中国也不例外。从唐朝开始的基督教传播活动虽历经反复,但明清以来直至新中国成立前,对《圣经》的翻译和传播活动一直十分活跃。伴随着这些活动的开展,宗教文化也随之兴起,起初的传教活动甚至借助孔子、《论语》来宣传他们的宗教理念;在众多的翻译活动中译者和学者也逐步参与进来,实现了一种文化介入——在翻译过程中既要体现它的共通性,也要反映出它作为外来文化的差异性。

在“God”一词的译名上便能鲜明地反映出一种超越宗教的力量。起初对于采用“神”还是“上帝”的分歧而产生争执,导致最后各自为政,产生了多种译本。这体现的不仅是宗教力量对翻译的控制,更是文化力量这只无形的手在背后操控,其本质是“权力话语”空间的争夺。从汉语词汇中找到一个词语来完成其作为一种外来宗教的身份置换,以中国人所熟知的字眼来抵抗中国人因其“陌生化”可能产生的反感,从而达到宗教地位的“合法化”目的。一旦这个词语的地位得到巩固和加强,它便反过来对它的话语对象、语境和话语的行为者实施限制,以控制话语的生产,从而来维护其自身话语的权威,维系宗教自上而下的森严秩序。从权威到独裁,中间并无难以逾越的鸿沟,这一点从历史上多次发生的宗教迫害便可得到启示。从基督教会《圣经》诠释的绝对权威以及在《圣经》篇章的取舍标准上,我们不难发现教会的力量不仅体现在控制宗教上,也在操控文化上。

在后现代语境中,对神圣化的解构也造成人们对权威感的漠视,《圣经》和十字架那种高高在上的宗教威严在一些人眼中已荡然无存。“世界既不是没有信仰的,也不是宗教符号、生活方式在竞争,因为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得到人们的长期效忠。”宗教文化也越来越多地融入日常生产和生活活动中,人们对宗教的认同不完全表现为对某种宗教的信仰,而往往只是表现在接受者文化态度的宽容。这也给《圣经》研究从宗教和文学层面走向更广阔的空间带来可能。我们在从翻译手段和方法的研究走向理论和主义研究的时候,就要挣脱传统思

维的束缚,突出其在各种社会里的文化特色,从而把翻译活动看成文化活动的一段历史过程,不断推进《圣经》研究向纵深发展。

我们所读到的,应该是文学的《圣经》,文化的《圣经》。《圣经》的文学和文化影响已日趋加深,在多元文化势力衰弱,主流文化日益占据主导地位的今天,我们也应该有传统及特色文化该往哪里去的隐忧。在当下的一些翻译作品中,不时可以见到诸如把“老天”统统译成“My God”,2000年一律写作“千禧年”的情况。虽然有些词语已经泛化,不再过多地含有宗教含义,但是我们也应该注意区分场合,尊重文化和宗教传统。

近几年来,大量西方关于《圣经》研究的作品被译介到国内,开拓了读者的视野,也让我们深感自己声音单调。《圣经》还有更多的文学和文化内涵等待我们去发掘,但是我们对圣经文学的研究也不能一直停留在表层,或重复别人早已做过的工作。我们要有自己的视角,要学会“从文化意识形态角度研究《圣经》对欧美文学和中国文学的全面影响”。既不能闭口不谈,无视圣经文学的重要价值;也不能盲目崇拜,而忽视本民族本地区丰厚的文学遗产。既要做到为我所用,又要在圣经文学研究的舞台上占有自己的领地。我们也要在中外文化的对比和研究中找到一种归宿感和自豪感,对一种文化的认识决不是单单为了扬弃,而是能为了更好地认清自己的长处,改变一些短视和盲目的看法,以此丰富这个多彩的世界。

参考文献:

- [1]张叶.《圣经》典故翻译对中英文学的影响[J].湖南城市学院学报,2004,(5):108-110.
- [2]袁永雄.东方文化与东方文学[M].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
- [3]冰心.冰心全集(第一卷)[M].福州:海峡文艺出版社,1994.
- [4]沈从文.沈从文全集(第八卷)[M].广州:花城出版社,1992.
- [5]梁工.透视《圣经》文学[EB/OL].http://www.gmw.cn/01ds/2005-08/24/content_295384.htm,2005-08-25.
- [6]任东升.圣经诗歌翻译的文学化[J].山东外语教学,2005,(3):84-88.
- [7]迈克尔·基恩.圣经概说[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
- [8]梁工.中国圣经文学研究20年[J].荆州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1999,(6):61-67.